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荣信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3年5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成员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王泽全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提名的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5月31日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泽全，男，中国国籍，1946年出生，大专学历，1971年3月-2004年6月先后任职于营口市通风机械厂、鞍山市半导体器件总厂和鞍山市电子电力公司，曾任鞍山市电子电力公司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自2000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监事候选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